

附件8



武江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李伟
2026.4.27

一、部门概况

(一) 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 主要职能。韶关市武江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承接市人民政府或市国土资源局委托武江区开展土地储备规划范围内的土地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具体实施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土地房屋征收征用补偿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辖区范围内土地以及国有土地上房屋的征收和补偿的具体工作；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设置。韶关市武江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是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设6个内设机构，均为正股级，包括综合股、财务股、政策法规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股、集体土地征收管理股、安置监管股。

3. 人员情况。本部门事业编制数15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3人，比上年度年末数减少1人，原因是2025年4月在编人员转退休1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退休人员3人，比上年度增加1人，原因是2025年4月在编人员转退休1人。

(二) 收支总体情况。

1. 收入情况。2025年收入决算数15,574,542.79元，比上年度收入决算数增加7,878,149.22元，增幅102.4%，主要原

因是：芙蓉北环山路等 10 个征拆项目推进加快，征拆资金（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的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度收入决算数增加。

2.支出情况。2025 年支出决算数 15,574,516.94 元，比上年度支出决算数增加 7,878,033.91 元，增幅 102.4%，主要原因是：芙蓉北环山路等 10 个征拆项目推进加快，征拆资金（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的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度支出决算数增加。

（三）部门预算编制情况。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625,243.65 元，比上年减少 797,400.55 元，减幅 5.5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工作经费开支，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的预算数比上年有所压减；支出预算 13,625,243.65 元，比上年减少 797,400.55 元，减幅 5.5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工作经费开支，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的预算数比上年有所压减

（四）部门绩效目标。厉行节约、合理支出，保障区征收中心及各镇街征拆工作正常运转。通过征拆项目推进，推动武江区土地和房屋征收项目顺利完成，助力区域经济发展，提升群众幸福感。

二、支出情况

（一）部门基本支出情况。2025 年基本支出 2,940,411.25 元，占总支出的 18.9%，包括人员经费 2,376,841.62 元，公用

经费 563,569.63 元（含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 387,000 元）。

（二）部门项目支出情况。2025 年项目支出 12,634,105.69 元，占总支出的 81.1%。

1.项目基本情况：包括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武江区征拆项目推进资金共 2 个项目。

2.项目绩效目标情况：通过实施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武江区征拆项目推进资金 2 个项目，依法征地拆迁，为城市建设提供了充足的土地储备保障，加快区域经济发展；及时化解了权属纠纷，密切干群关系，维护区域社会稳定；科学规划城乡发展，实现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对环境、经济、社会产生了良性的可持续影响。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 514,814.92 元、武江区征拆项目推进资金 3,457,496.07 元。

4.项目绩效自评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自评得分 98.83 分，“武江区征拆项目推进资金”自评得分 97.67 分。

（三）三公经费情况。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元，决算数 0 元，与上年持平。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经费、武江区征拆项目推进资金 2 个项目支出进度不均匀，上半年支出进度较快，下半年支出进度又较慢（因财政资金紧张），反映出我中心对工作重心的把握不准以及统筹力度不足。下一步，我中心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

工作部署，围绕“抓队伍、强素质、严规范、促管理”，实事求是、攻坚克难开展征收工作，并做好预算资金支出工作，提高财政支付水平，促进我区征收工作规范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